

出國計畫 獎學金申請



國立中山大學
National Sun Yat-sen University

國際事務處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本校研修獎助&教育部學海飛颺計畫

獎學金項目	補助對象
學海飛颺 / 本校研修獎助	出國修讀學分
學海惜珠	清寒學生出國修讀學分
學海築夢	海外實習
新南向學海築夢	新南向國家海外實習
乘風萬里・轉動人生 培育國際視野培育國際視野清寒學習獎勵金	清寒學生出國修讀學分、 交換、實習、國際志工

教育部學海計畫

學海飛颺
(修讀學分)

交換學生

自行
出國研修

雙聯學位
或其他

學海惜珠
(清寒修讀學分)

交換學生

自行
出國研修

雙聯學位
或其他

學海築夢
(海外實習)

職場實習

新南向學海築夢
(特定國家海外實習)

職場實習

辦理時程





學海飛颺 及 本校研修獎助



申請資格：

1. 申請及受補助期間需為本校已註冊之在學學生(在校生)；
2.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台灣地區設有戶籍之本國學生。
3. 未曾或未同時領取政府預算所提供累計逾一年以上留學獎助金者。
4. 申請者之前一學期在校學業成績為全班前40%(含)以內為優先，申請者其他綜合表現亦納入考量。
5. 外國語言能力優良並達國外大學（機構）規定最低標準者
(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通過 或 TOEIC 600、TOEFL iBT 61、IELTS 5 級以上。
6. 已獲得國外大學（機構）入學研修許可者或正進行申請赴國外大學（機構）研修者，前者優先考量。

文件名稱	說明
1. 學生個人基本資料表	申請開放期間需至線上系統填寫，再 <u>列印</u> 下來簽名繳交。
2. 系所同意函	旨在讓導師/指導教授、系所、院確認註冊在學，如獲獎可提出相對配合款項。
3. 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確認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台灣地區設有戶籍。
4.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確認註冊在學，需請註冊組蓋印註冊章。
5. 在校歷年中文成績單	請至教務處註冊組申請， <u>不須</u> 加註排名。（排名將由國際處統一向教務處申請）
6. 語言成績正本、影本	正本查驗後歸還。
7. 研修計畫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國外研修計畫擬進行研修之目的、重要性、擬修讀課程與個人主修科系之關聯性、擬修讀課程及預計修得之學分數(含研修期程)。 ② 經費 - 出國研修所需費用明細表，詳細列出學費、住宿費、飛機票、生活費等。 ③ 個人履歷 - 以一頁A4或1000字以內為限。 ④ 個人傑出表現資料表 - 請列舉具體事實，如個人受表揚、獲獎紀錄、專業領域有研究著作、具體獲獎事蹟證明等。 ⑤ 入學許可等相關文件 - 國外研修學校(機構)同意接受前往研修、研究或實習之文件影本或正進行申請赴國外大學(機構)研修、研究或實習之書面資料，<u>無則免附</u>。 ⑥ 國外研修學校(機構)之相關公開評鑑書面資料及查詢網址，中、英文以外之資料請譯成中文。<u>研修學校(機構)</u>若為本校姐妹校則免附。

申請日期

- ✓ 申請期間：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至2月19日(星期二)
週一至週五，09:00-12:00、13:30-17:00
- ✓ 繳交地點：行政大樓2樓2004辦公室
國際事務處學生交換事務組
獎學金承辦人Eileen收

逾時不候！

學海惜珠

出境期間：核定公告後(當年度6月)至隔年10月31日以前



申請資格：

1.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台灣地區設有戶籍之本國學生。
2. 申請及受補助期間皆於本校註冊在學(不含在職專班)。
3. 未曾或未同時領取政府預算所提供累計逾一年以上留學獎助金者。
4. 申請惜珠應有各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認定之低收入戶、中低或相關補助資格。
5. 外國語言能力優良並達國外大學(機構)規定最低標準者。
6. 已獲得國外大學(機構)錄取者或正進行申請者，前者優先考量。

獎助項目

1. 經濟艙來回機票費乙次
2. 國外生活費 - 依出國天數計算
3. 國外學費 - 如為本校交換學生則無國外學費

申請文件

1. 學生個人基本資料表
2. 系所同意函
3. 身份證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4. 赴國外研修計畫書，內容包含自傳、研修目標及計畫、預期研修課程及目前學習相關性、未來展望(1000至1500字)
5. 申請學生赴國外研修動機及企圖心、前瞻性
6. 在校歷年中文成績單
7. 語言成績正本(查驗後歸還)、影本
8. 個人傑出表現及發展潛力
9. 三個月內核發之戶籍謄本影本(註明與正本相符並簽名)
10. 三個月內核發之縣市政府行政主管機關開立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

常見問題

✓ 我可以同時申請飛颺跟惜珠嗎？

- 不需要，若經本校推薦申請惜珠卻未獲補助，本校將依審查委員會決議是否以「學海飛颺/本校研修獎助」補助。
- 獲得乘風萬里·轉動人生獎助生需同時申請教育部學海惜珠計畫

✓ 補助金額大約會有多少呢？

- 乘風萬里·轉動人生-培育國際視野清寒學習獎勵金近乎全額補助
- 飛颺/本校研修獎助以往提供一學期6萬元、一學年9萬元獎助金
- 惜珠將由教育部直接核定補助金額，大約是來回機票費及生活費，金額10萬-50萬不等喔！
- 同一申請人，同一教育階段，以補助一次為限!

補充：本校「乘風萬里·轉動人生」 培育國際視野清寒學習獎勵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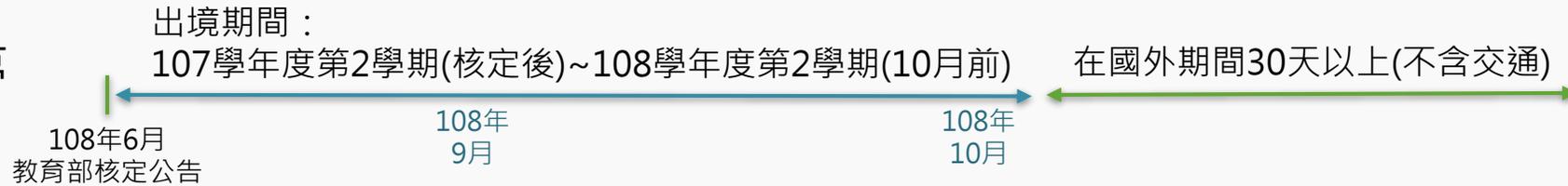
- ✓ 申請資格：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且未曾領取本校辦理之出國獎補助金者。
- ✓ 補助出國範圍：修讀學分、海外實習、國際志工等，
其他活動依審查委員決議是否納入補助。
- ✓ 申請時間：出國前2個月至前18個月皆可提出申請。
2019年4月9-20日 紙本申請
2019年11月19-30日 紙本申請
- ✓ 補助項目：來回經濟艙機票費、海外學費、海外生活費，
實際補助金額依審查委員會審查結果及當年度經費預算調整。

學海築夢 & 新南向學海築夢

出境期間：核定公告後(當年度6月)至隔年10月31日以前

108年 築夢

可補助出國期間



學海築夢

由本校專任教師選送學生至**非新南向國家**企業、機構進行30天以上之職場實習(不包括來回途程交通時日)。(不含大陸、港、澳地區)

新南向學海築夢

由本校專任教師選送學生至下列國家、機構進行進行30天以上之職場實習，但赴印尼實習者，不得少於25日(不包括來回途程交通時日)。

印尼、越南、寮國、汶萊、泰國、緬甸、菲律賓、柬埔寨、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尼泊爾、不丹、斯里蘭卡、紐西蘭及澳洲等18國。

資格

- ✓ **申請者：**本校專任教師
- ✓ **選送學生：**
 1.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台灣地區設有戶籍之本國學生。
 2. 申請及受補助期間皆於本校註冊在學(不含在職專班)。
 3. 未曾或未同時領取政府預算所提供累計逾一年以上留學獎助金者。
 4. 外國語言能力優良並達國外大學(機構)規定最低標準者。
 5. 已獲得國外大學(機構)錄取者或正進行申請者，前者優先考量。

補助項目

- ✓ 計畫主持人(1人)：經濟艙來回機票、至多14天生活費
- ✓ 選送學生(至少3名)：經濟艙來回機票、生活費

* 未達3名，不予補助計畫主持人機票及生活費。

注意事項：

1. 核定後變更或新增實習機構  影響下年度行政績效
2. 核定後未執行子計畫  繳回補助款，影響下年度行政績效並減列補助款
3. 出國人數低於教育部核定人數  繳回部分補助款，配合款20%調增至30%

申請文件

由本校專任教師擔任計畫主持人，並填妥下列資料：

1. 校內申請初步計畫書(1500至2000字)
 - 包含基本資料、預計選送學生名單、經費表、實習機構考評輔導學生方式、提供待遇、計畫主持人與實習機構合作時間、自籌配合款等。
2. 申請教師聲明書
 - 確認此實習計畫未透過仲介公司辦理，且學生為合法實習。
3. 同意函
 - 確認院/系/所可提出相對配合款。
4. 實習機構邀請函
 - 確認院/系/所可提出相對配合款。

審查作業



築夢計畫優先排序原則

1. 計畫主持人以提出20%配合款者
(配合款來源不得為政府其他經費，且需平均分給所有出國者)
2. 赴中東歐、中南美、西亞及東南亞(東協十國)等具高潛力發展國家之企業或機構進行實習者
3. 已獲得國外企業、機構錄取者

更多出國獎學金資訊

請連結中山大學國際事務處官網

<http://oia.nsysu.edu.tw/bin/home.php>

更多海外交換訊息

歡迎參加2018年海外研修暨短期研修系列說明會



Q & A

國際事務處 學生交換事務組

張心玲

Email: [oia.exchange2@mail.nsysu.edu.tw](mailto:ويا.exchange2@mail.nsysu.edu.tw)

Tel: 07-525-2000 分機 2635

行政大樓2樓2004室





Thank you for listening.